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0010

单位名称：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对学生进行德、智、体、美、劳等方面教育，为国家的义务教育培养人才打好基础。

2. 提高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水平，改善办学条件，均衡配置基础教育设施，缩小城乡、区域、校际之间办学差距。

3. 推进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提高农村中学公用经费水平，完善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

4. 推进扶贫工作，落实学生资助政策。加强减负工作，为农村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2.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102.6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4.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1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2.0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52.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252.02	总计	62	2,252.0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52.02	2,252.02					
205	教育支出	2,102.61	2,102.61					
20502	普通教育	2,099.51	2,099.51					
2050203	初中教育	2,073.81	2,073.8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70	25.7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0	3.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0	3.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22	85.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22	85.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22	85.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04	64.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04	64.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04	64.04					
213	农林水支出	0.15	0.1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15	0.15					
2130506	社会发展	0.15	0.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52.02	2,006.45	245.57			
205	教育支出	2,102.61	1,857.19	245.42			
20502	普通教育	2,099.51	1,857.19	242.32			
2050203	初中教育	2,073.81	1,857.19	216.6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5.70		25.7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0		3.1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3.10		3.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22	85.2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22	85.2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22	85.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04	64.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04	64.0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04	64.04				
213	农林水支出	0.15		0.1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0.15		0.15			
2130506	社会发展	0.15		0.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2.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102.61	2,102.6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5.22	85.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4.04	64.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15	0.1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2.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52.02	2,252.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52.02	总计	64	2,252.02	2,252.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9.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1.92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4.6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00.4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4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0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9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2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4.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1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26	30229	福利费	13.2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70.71	公用经费合计					35.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保定市徐水区大王店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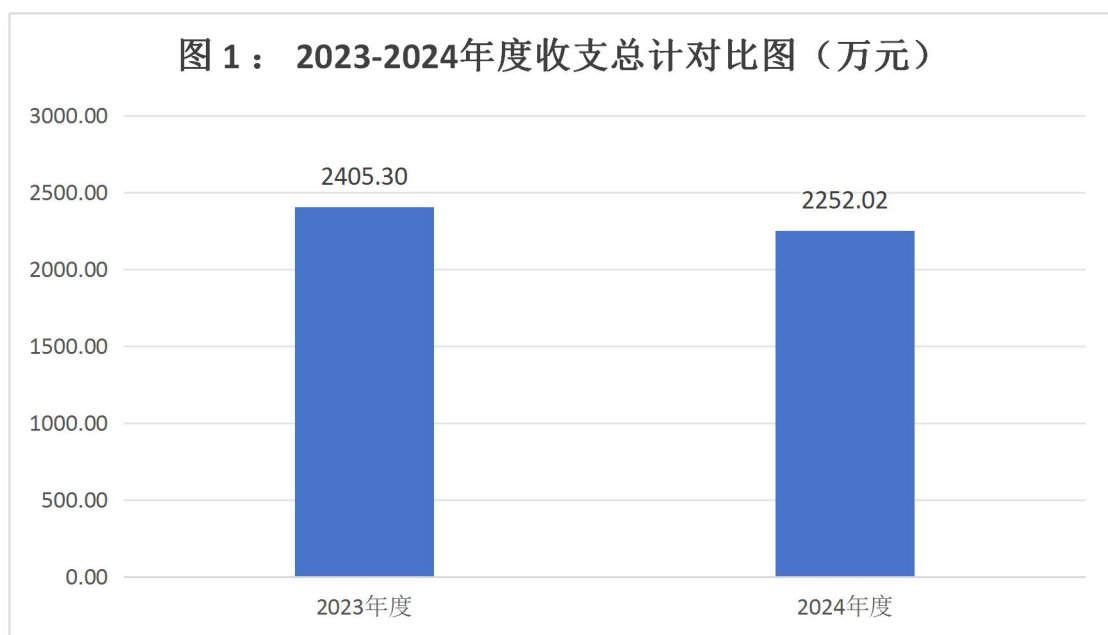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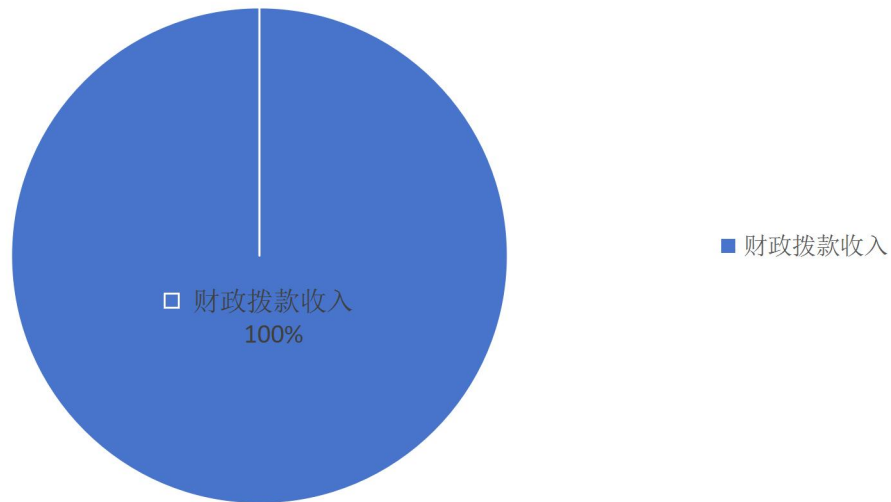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252.02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53.28 万元，下降 6.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252.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52.02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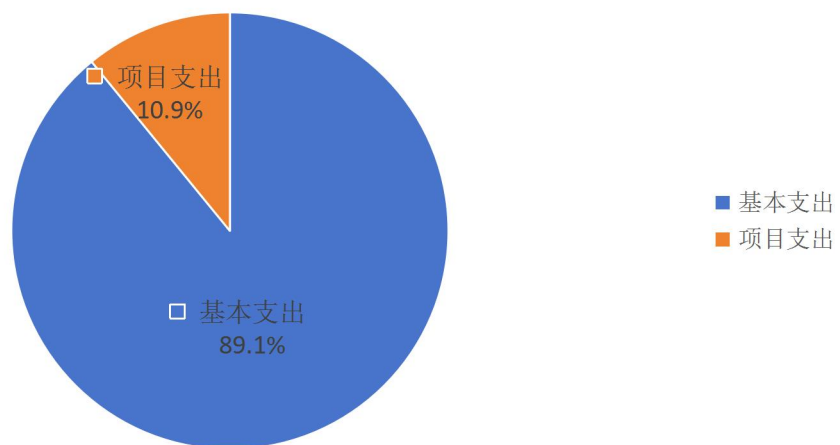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252.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06.45 万元，占 89.1%；项目支出 245.57 万元，占 10.9%。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252.0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53.26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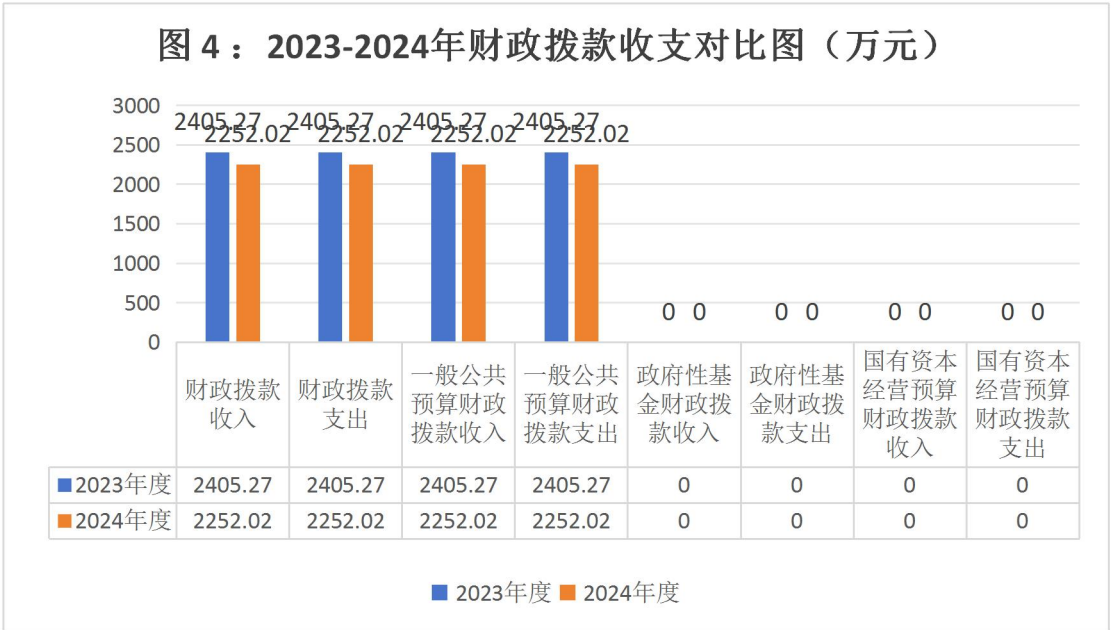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2.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3.26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2,252.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3.26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2.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3.26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2,252.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3.26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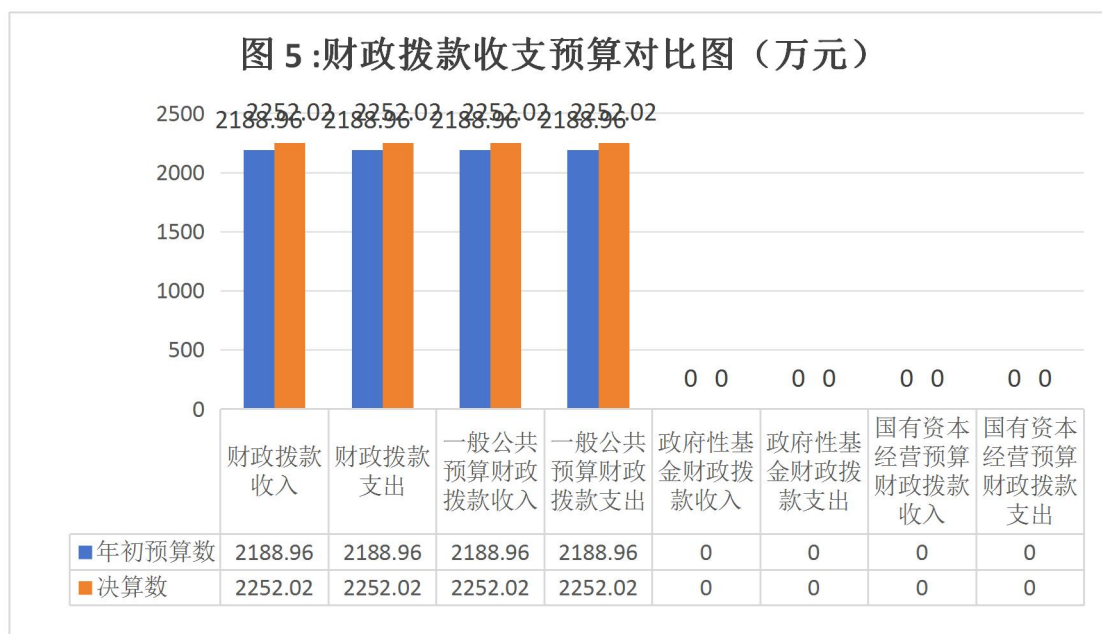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比年初预算增加 63.0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投入，提高教师薪资待遇；本年支出 2,252.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比年初预算增加 63.0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投入，提高教师薪资待遇。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比年初预算增加 6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投入，提高教师

薪资待遇；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比年初预算增加 6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教育投入，提高教师薪资待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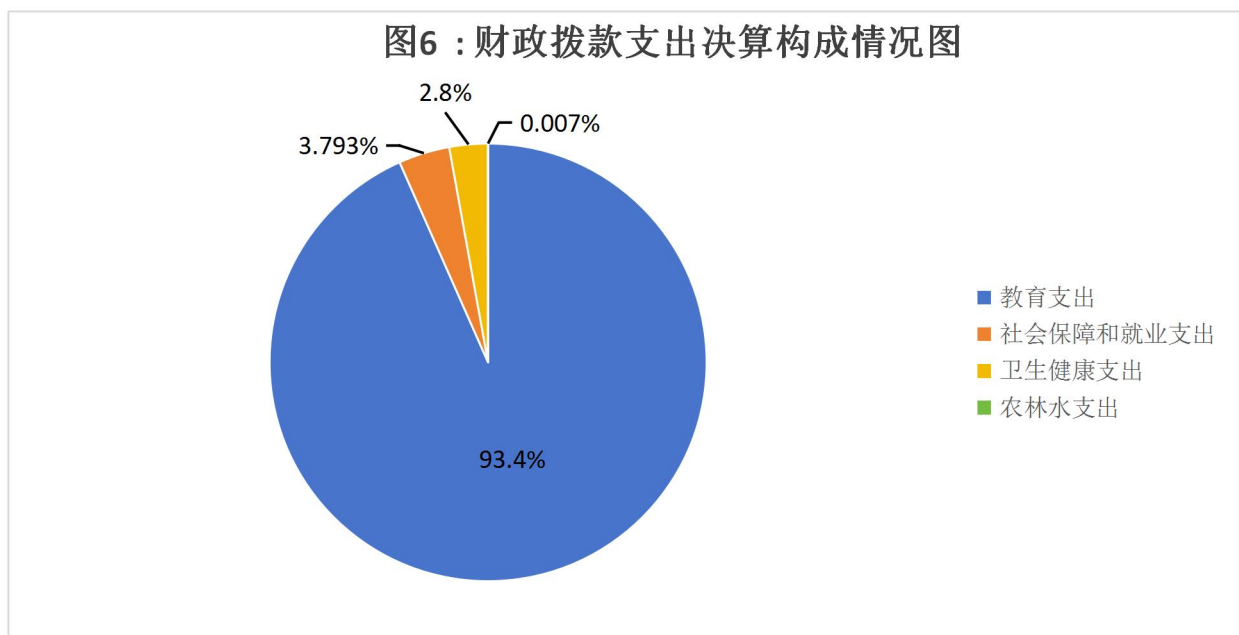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52.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2,102.61 万元，占 93.4%，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包括人员工资、保险等支出和公用经费、设备购置和大型修缮等项目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5.22 万元，占 3.793%，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养老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64.04 万元，占 2.8%，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15 万元，占 0.007%，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建档立卡贫困户补助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06.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70.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5.74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5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4.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5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

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45.57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3 个，涉及资金 245.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等 13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5.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除污水处理运行维护费项目外均得满分，按时完成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等 1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8.62 万元，执行数为 245.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教育投入-项目建设手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教育投入-项目建设手续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 万元，执行数为 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建设手续费一大王店中学浴室及饮水工程项目清单及项目控制价编制费，综合楼桩基础楼桩基础设计费等项目，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安全生产。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教育投入-项目建设手续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100000	到位数	3.100000	执行数	3.1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1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建设手续费包括大王店中学浴室及饮水工程项目清单 3000 元及项目控制价编制费 3000 元，综合楼桩基础楼桩基础设计费 25000 元，共计 31000 元。		资金支付按时完成。	100.00
	通过项目建设手续费—大王店中学浴室及饮水工程项目清单及项目控制价编制费，综合楼桩基础楼桩基础设计费等项目，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安全生产。		完成大王店中学浴室及饮水工程项目项目清单及项目控制价编制、综合楼桩基础设计等项目保证项目建设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数量	项目数量情况	10.00	=	3	个	3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情况	质量合格情况	10.00	≥	9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情况	经费支出及时情况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不超项目控制数	项目支出控制数	15.00	≤	3.1	万元	3.1 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合格情况	安全生产合格情况	30.00	≥	9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情况	10.00	≥	8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	---	--	--	--	--	--	--	--	--	--	--

填报人：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二是关于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86 万元，执行数为 0.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

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对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家庭困难义务教育段学生正常入学。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预算数	0.856250	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数	0.856250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其中:财政资金	0.856250	其中:财政资金	0.856250	执行数	0.856250	其中:财政资金	0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对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家庭困难义务教育段学生正常入学。				对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正常入学。			0.00	
	该项目用于 2024 年秋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 其中: 寄宿生 22 人, 标准 750 元每生每学期, 计 16500 元; 非寄宿生 22 人, 标准 375 元每生每学期, 8250 元; 总计 24750 元, 其中中央补助金额 8562.5 元, 市级补助金额 16187.5 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覆盖率达 100%, 学生或家长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保障我校 52 名家庭解决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按时发放。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率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率	自评得分

情况

				文字描述)			际完成值	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寄宿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5000	=	22	人	22	完成	5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非寄宿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5000	=	22	人	22	完成	5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覆盖率	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资助的人数在应享受资助的学生人数占比情况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资金按学期及时发放情况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位成本控制数	义务教育段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	1000	=	750	元/人/学期	75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位成本控制数	义务教育段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	1000	=	375	元/人/学期	37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学生入学保障率	项目实施是否缓解家庭经济困难情况，有效保障家庭困难学生正常学习	30	≥	9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反映学生或者家长对资助项目落实的满意程度	1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无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

- 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

（直达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8 万元，执行数为 2.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工作，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 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 （直达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 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 中学	金 额 单 位	万元
二、预算安排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 算 数	2.875000	到位数	2.875000	执行数	2.875000	100	
	其中：	2.875000	其中：财政资 金	2.875000	其中： 财政资	2.875000		

财政 资金 其他			金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通过开展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工作，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对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正常入学。	100.00
计划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52 人，总费用成本控制在 2.875 万元，家长及学生满意度 90%以上。	保障 52 名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按时发放。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 分值	预期 指标 符号	指标 值	单位 (文字 描述)	单项 指标 实际 完成 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自评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人数达标率	项目实施覆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是否与预期覆盖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一致	10.00	≥	52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覆盖率	覆盖率=（已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人数/应补助家庭困难学生人数）×100%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助项目完成及时率	是否按照上级文件规定及时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资金	15.00	≥	98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总费用控制在成本范围内	15.00	≤	2.87	万元	2.875万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预算执行率自评总分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促进率	项目实施是否缓解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情况，有效保障家庭困难学生正常入学率。	30.00	≥	90%	1	完成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贫困家庭满意度	反映学生或家长对资助项目落实的满意程度	10.00	≥	90%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0

五、无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四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预算-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预算-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58 万元,执行数为 2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主要用于学校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办公费、维修维护、取暖改造等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预算-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	万元

								位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579304	到位数	28.579304	执行数	28.57930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8.579304	其中:财政资金	28.579304	其中:财政资金	28.57930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学校随班就读残疾学生、办公费、维修维护、取暖改造等项目，总计 285793.04 元。				资金支付按时完成。			100.00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任务。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学保障学生情况	中小学保障学生人数	100.00	= 1336	人	133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情况	100.00	≥ 9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	公用经费及时支出情况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该项目所	1	≤ 285	元	2857	完	15

		数	需成本	5.00		793.04	93.04元	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30.00	≥	90%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10.00	≥	85%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

- 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五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2 万元，执行数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对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家庭困难义务教育段学生正常入学。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预算-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18750	到位数	1.618750	执行数	1.618750	100	

其中： 财政 资金	1.618750	其中：财政资金	1.618750	其 中： 财政 资金	1.6187 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对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家庭困难义务教育段学生正常入学。	对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正常入学。	100.00
	该项目用于 2024 秋季学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其中：寄宿生 22 人，标准 750 元每生每学期，计 16500 元；非寄宿生 22 人，标准 375 元每生每学期，8250 元；总计 24750 元，其中中央补助金额 8562.5 元，市级补助金额 16187.5 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覆盖率达 100%，学生或家长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保障我校 52 名家庭解决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按时发放。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 符 号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文 字 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寄宿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5000	= 22	人	22 完成	5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非寄宿生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5000	= 22	人	22 完成	5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覆盖率	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资助的人数在应享受资助的学生人数占比情况	1000	= 100	%	1 完成	10

				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补助资金按学期及时发放情况	10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位成本控制数	义务教育段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	100.00	=	750	元/人/学期	75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单位成本控制数	义务教育段初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非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	100.00	=	375	元/人/学期	37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学生入学保障率	困难学生入学保障情况	300.00	≥	9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反映学生或家长对资助项目落实的满意程度	100.00	≥	90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 无

存在问题
原因及
整改措施
填报人：
说明：

赵香柳	联系电话：6540211
-----	--------------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六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

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99 万元,执行数为 13.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该项目主要用于学校运转项目如: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等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 基本 情况	项目名 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 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 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 实施 级 主管 单 单位	360010 - 大王 店中学	金 额 单 位	万元
二、 预算 执行 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数	13.994400	到位数	13.994400	执行 数	13.9944 00		100	
	其中： 财政资 金	13.994400	其中:财政资金	13.994400	其 中： 财政 资金	13.9944 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 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 量。该项目主要用于学校运转项目如：办公费、水费、电费、 取暖费等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保障学校正常运 转，顺利完成教育 教学活动。			100.00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共 1693360 元。其中：初中生 1336 人				资金支付按时完			100.00	

*1060 元=1416160 元；住宿生 924 人*300 元=277200 元。本项目为市级资金共计 139944 元。	成。
---	----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指标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学保障学生人数	中小学保障学生人数	10000	= 1306	人	133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率	10000	≥ 9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	150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项目成本控制数	15000	≤ 13.99	万元	13.9944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30000	≥ 90	%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10	≥ 8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自评总分		.	
		0	
		0	
	预算执行率	10	
		0	100

五、无

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填报人：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	---------------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

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七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 0.58 万元，执行数为 0.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对家庭经济困难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保障家庭经济困难义务教育段学生正常入学。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预算数	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数		资金执行情况	执行数	预算执行进度(%)	
		0.575000			0.575000		0.57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75000	其中：财政资金		0.575000	其中：财政资金	0.57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该项目用于 2024 春季学期贫困家庭学生生活补助提标补发，其中：寄宿生 40 人，标准 125 元每生每学期，计 5000 元；非寄宿生 12 人，标准 62.5 元每生每学期，1250 元；总计 5750 元。				家庭解决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提标补发资金按时发放。				100.00	
	保障家庭困难义务教育段学生正常入学。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对家庭经济困难义务教育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生活补助。				保障义务教育段家庭解决困难学生正常入学。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 符 号	指标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人数		10	=	5 人	5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补助资金应发尽发情况		10	=	1 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情况		15	=	1 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项目支出控制在成本范围内		15	≤	5 7 5 0 元	0.5 75 万元	完成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困难学生入学保障率	困难学生入学保障情况		30	≥	9 0 %	1	完成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家长和学生满意度		10	≥	8 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无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说明：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	---------------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八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1.6 万元，执行数为 1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按预算计划目标、指标顺利执行，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该项目主要用于学校运转项目如：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等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执行	预算数	101.601600	到位数	101.601600	执行数	101.6016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601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6016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601600	其中：财政资金	101.601600	其他	0	
三、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目标完成情况								率(%)		
	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该项目主要用于学校运转项目如：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等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			100.00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共 1693360 元。其中：初中生 1336 人*1060 元=1416160 元；住宿生 924 人*300 元=277200 元。本项目为中央资金共计 1016016 元。				资金支付按时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指标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学保障学生人数	中小学保障学生人数		100.00	= 1336	人	133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率		100.00	≥ 9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项目成本控制数		105.00	≤ 101.60	万元	101.6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300.00	≥	90%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100.00	≥	85%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无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

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预算数	12.780000	资金到位情况	到位数	12.780000	资金执行情况	执行数	12.7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7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7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780000	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该项目本次申请资金 127800 元，包括 4 吨低氮燃烧器及辅材。节约能源消耗减少排放，提升社会效益 80%以上，学校师生满意度达 85%以上。				保障低氮燃烧器及辅材采购项目资金按时支付。				100.00
	低氮燃烧器及辅材采购项目的实施，可以达到节能减排的要求，顺利完成我校燃油锅炉改天然气取暖改造计划。				节约能源消耗减少排放，提升社会社会效益，提升师生满意度。				100.00
四、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预期指标值	单项	单	自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指标			标 分 值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低氮燃烧器数量	4 吨低氮燃烧器数量	10.00	=	1 台	1	完 成	1 0
		质量指标	低氮燃烧器及辅材合格率	低氮燃烧器及辅材质量合格情况	10.00	=	1 0 0 %	1	完 成	1 0
		时效指标	项目支出时效率	项目支出及时情况	15.00	=	1 0 0 %	1	完 成	1 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15.00	≤	1 2 7 8 0 0 %	12.78 万元	完 成	1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社会效益提升率	节能减排提升情况	30.00	≥	8 0 %	1	完 成	3 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学校师生满意度	10.00	≥	8 5 %	1	完 成	1 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率			10					1 0
	自评 总分									100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无									

改措
施
填报
人：
说
明：

赵香柳	联系电 6540211 话：
-----	-------------------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九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87 万元，执行数为 33.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该项目主要用于学校运转项目如：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等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867200	到位数		33.867200	执行数	33.8672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867200	其中：财政资金		33.867200	其中：财政资金	33.867200			
二、预算执行情况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成 情 况	通过开展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该项目主要用于学校运转项目如：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等及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保障学校正常运行，顺利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教学任务，提高办学条件。				0.00	
	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共 1693360 元。其中：初中生 1336 人*1060 元=1416160 元；住宿生 924 人*300 元=277200 元。本项目为省级资金共计 338672 元。				资金按时支付，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0.00	
四、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 期 符 号	指 标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学保障学生人数	中小学保障学生人数	15.00	=	1336	人	1336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率	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率	15.00	≥	9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	公用经费支出及时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项目成本控制数	10.00	≤	338672	万元	33.8672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保障学校教学活动正常开展	30.00	≥	90	%	1	完成 3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学生及教师满意度	10.00	≥	8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五、存在问 题原因及 整改措施 填报人： 说明：	自评总分	100	
	无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十是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78 万元，执行数为 12.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低氮燃烧器及辅材采购项目的实施，可以达到节能减排的要求，顺利完成我校燃油锅炉改天然气取暖改造计划。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0 - 大王店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780000	到位数	12.780000	执行数	12.78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7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78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2.78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目标
完成
情况

成率
(%)

该项目本次申请资金 127800 元，包括 4 吨低氮燃烧器及辅材。节约能源消耗减少排放，提升社会效益 80%以上，学校师生满意度达 85%以上。	保障低氮燃烧器及辅材采购项目资金按时支付。	100.00
低氮燃烧器及辅材采购项目的实施，可以达到节能减排的要求，顺利完成我校燃油锅炉改天然气取暖改造计划。	节约能源消耗减少排放，提升社会社会效益，提升师生满意度。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期 望 符 号	期 望 指 标 值	单 位 （ 文 字 描 述 ）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低氮燃烧器数量	4 吨低氮燃烧器数量	10.00	=	1	台	1	完 成	1 0
	质量指标	低氮燃烧器及辅材合格率	低氮燃烧器及辅材质量合格情况	10.00	=	100	%	1	完 成	1 0
	时效指标	项目支出时效率	项目支出及时情况	15.00	=	100	%	1	完 成	1 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15.00	≤	127800	元	12.78 万元	完 成	1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社会效益提升率	节能减排提升情况	30.00	≥	80	%	1	完 成	3 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学校师生满意度	10.00	≥	85	%	1	完 成	1 0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率			10						1 0
自评										100

总分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赵香柳	联系电话:	6540211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本单位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